

债券简称：17 中南 01

债券代码：11261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17 中南 01”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建设”或“发行人”）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开发行了 10 亿元的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 中南 01”或“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7.50%。2020 年 12 月 11 日，中南建设发布《关于“17 中南 01”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17 中南 01”债券回售申报登记的统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9,990,000 张，回售金额为 1,073,925,000.00 元（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10,000 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受托管理人”）是“17 中南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2 年 2 月 25 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在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发布《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下调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的公告》将中南建设主体及“17 中南 01”信用等级由 AA+ 下调至 AA，该等事项触及《募集说明书》中第四节规定的违约事件。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关于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

关规定，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为了尽快和持有人确定豁免方案，由国泰君安召开此次持有人会议，以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将以现场的方式召开。除本通知另有规定外，《募集说明书》中的定义与解释均适用于本通知。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7日

（三）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6层

（四）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现场方式召开，记名投票方式进行投票表决；为方便债券持有人参会，拟增加非现场形式召开，可以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记名投票等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五）债权登记日：2022年3月29日（有权参加持有人会议并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六）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增加债券持有人会议非现场召开形式的议案》（议案全文见附件一）

议案二：《关于豁免“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违约责任的议案》（议案全文见附件二）

（七）参会登记时间：

参会的债券持有人可在现场出席会议时出示该参会回执（参会回执样式，见附件五）原件或不晚于2022年3月29日17:00将相关证明文件原件邮寄至如下受托管理人联系地址（邮寄方式以联系人签收时间为准）

（八）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巍巍

联系方式：010-83939203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6层

发行人联系人：任新宇

电话：021-61929799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A栋9楼

（九）出席会议的人员：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7中南01”之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债券持有人。

2、债券受托管理人

3、中南建设委派人员

4、其他重要关联方

5、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律师

二、出席会议债券持有人登记办法

（一）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参加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参加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四）、委托人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其他具有法律效力的证券账户开户证明文件。

（二）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参加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并经负责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四）。上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三) 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由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携带或邮寄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加盖法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四）、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上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四) 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参加会议债券持有人需将本通知所附参会回执及授权委托书（参会回执样式，见附件五；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四）及上述相关证明文件，在现场出席会议时出示该相关证明文件原件或不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 17:00 将相关证明文件原件邮寄至受托管理人联系地址（邮寄方式以联系人签收时间为准）。

三、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以每一张未偿还的本期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为一票表决权，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二)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主席应主持推举两名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参加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计票和监票工作。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或与审议事项有利益关系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不得参与计票和监票工作。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应由召集人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律师、被推举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三)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议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主席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该次会议，并及时公告。

(四) 会议主席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总张数。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

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表决票重新进行点算；持有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算，会议主席应当即时重新点算。会议主席应当在重新点算后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代表未偿还的本期债券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同意方为有效。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决议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本公告内容如有变更，会议召集人将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会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媒体上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通知

附件一：《增加债券持有人会议非现场召开形式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豁免“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违约责任的议案》；

附件三：《“17 中南 01”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附件四：《“17 中南 01”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五：《“17 中南 01”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17 中南 01”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盖章页）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17 中南 01”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6日

附件一：

增加债券持有人会议非现场召开形式的议案

“17 中南 01” 债券持有人：

按照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 中南 01”或“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八节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关规定，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为方便债券持有人参会，拟提请持有人会议同意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传真或电子邮件记名投票等方式非现场形式召开。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附件二：

**关于豁免“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违约责任的议案**

“17中南01”债券持有人：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建设”或“发行人”）于2017年12月14日公开发行了10亿元的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中南01”或“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时票面利率为7.50%。2020年12月11日，中南建设发布《关于“17中南01”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17中南01”债券回售申报登记的统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9,990,000张，回售金额为1,073,925,000.00元（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10,000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受托管理人”）是“17中南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2年2月25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在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发布《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下调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的公告》将中南建设主体及“17中南01”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该等事项触及《募集说明书》中第四节规定的违约事件。为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经和发行人讨论，由受托管理人召开此次持有人会议。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第八节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三条第（7）款的约定，发行人特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拟提请持有人会议豁免上述条款，不追究发行人在该条款项下的违约责任。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三：

“17 中南 01”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增加债券持有人会议非现场召开形式的议案			
关于豁免“17 中南 01”违约责任方案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为 100 元一张）：

2022 年 月 日

“17 中南 01”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增加债券持有人会议非现场召开形式的议案			
关于豁免“17 中南 01”违约责任方案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签字）：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为 100 元一张）：

2022 年 月 日

附件四：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单位的委托代理人，代理我单位出席“17 中南 01”（证券代码：112619）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下列指示就本次会议《增加债券持有人会议非现场召开形式的议案》和《关于豁免“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违约责任的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增加债券持有人会议非现场召开形式的议案			
关于豁免“17 中南 01”违约责任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对委托代理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行使表决权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其签发之日起至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法定代表人（签名/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2022 年 月 日

附件五：

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单位或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_____，将出席“17 中南 01”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本期债券持有人（签署）：

（公章）：

本期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2022 年 月 日